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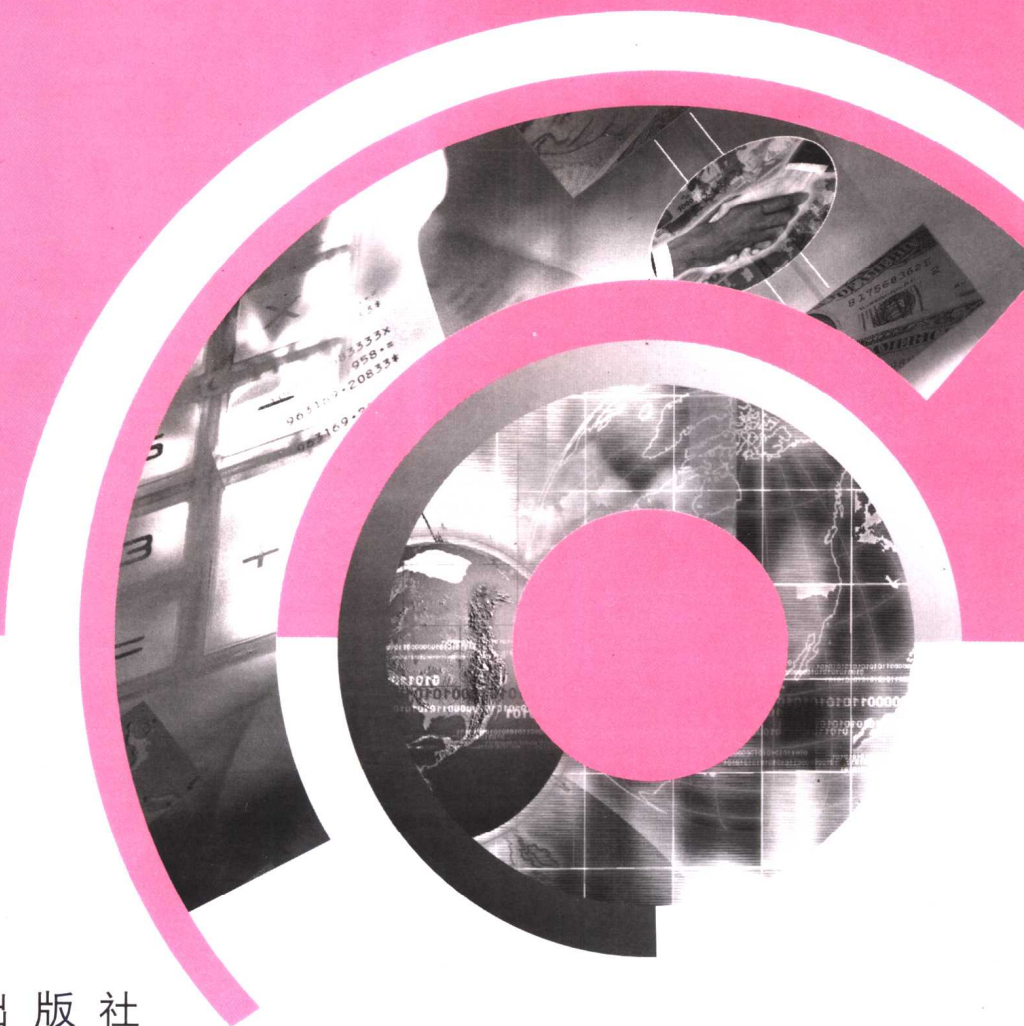
工商管理、市场营销本科系列教材



国际贸易

Guoji Maoyi

主 编 刘朝明



重庆大学出版社

F74
L717

主要内容

本课程是国际贸易专业的一门专业基础课，旨在使学生掌握国际贸易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为今后从事国际贸易工作打下坚实的理论基础。本课程主要介绍国际贸易的基本概念、国际贸易理论、国际贸易政策、国际贸易实务、国际贸易法规等方面的内容。通过本课程的学习，使学生能够了解国际贸易的发展现状和趋势，掌握国际贸易的基本理论和实务操作，具备从事国际贸易工作的基本能力。

工商管理、市场营销本科系列教材

国际贸易

主 编 刘朝明
副主编 陈绍友 张晓萌

重庆大学出版社

HAZP/05

内 容 提 要

本书是工商管理、市场营销专业的本科教材,按照理论—政策—实务的结构将国际贸易的内容分为三个部分,即国际贸易理论、国际贸易政策和国际贸易实务。其主要特色是将国际贸易理论、政策和实务的基本内容和程序融为一个完整的体系;将国际贸易的最新进展、手段和方法汇集于一体,并做出新的综合或解释。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国际贸易/刘朝明主编. —重庆:重庆大学出版社,2002.10

工商管理、市场营销本科系列教材

ISBN 7-5624-2725-9

I. 国... II. 刘... III. 国际贸易—高等学校—教材 IV. F7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68820 号

国际贸易

主 编 刘朝明

责任编辑:孙英姿 刘 莉 版式设计:孙英姿
责任校对:蓝安梅 责任印制:张永洋

*

重庆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出版人:张鹤盛

社址:重庆市沙坪坝正街 174 号重庆大学(A区)内

邮编:400044

电话:(023) 65102378 65105781

传真:(023) 65103686 65105565

网址: <http://www.cqup.com.cn>

邮箱: fxk@cqup.com.cn (市场营销部)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自贡新华印刷厂印刷

*

开本:787×960 1/16 印张:13.75 字数:246 千

2002 年 10 月第 1 版 2002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5 000

ISBN 7-5624-2725-9/F·279 定价:16.50 元

本书如有印刷、装订等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前 言

国际贸易的内容一般划分为三个部分,即国际贸易理论、国际贸易政策和国际贸易实务。前两个部分通常作为一个完整的体系来安排,其基本内容表现为三个相互关联的范畴——原理、规则和政策。这三个基本范畴的关系表现为:原理是制定规则的指南,规则是制定政策的依据,政策则是约束行为的标准。至于实务,即是按照规则和政策实施的行动总称。从教科书的编写体例看,一般有三种安排:(1)理论结构,按照理论的起源、发展和创新来安排叙述结构;其中,理论的起源和发展部分是既有的理论结构展开,而创新部分则表达了作者的观点。(2)理论和政策结构,这是常规的国际贸易教科书体系。采用这种编写体例是站在中性的立场上来揭示国际贸易内在的规律、形式、方法和政策模式。所谓中性立场,即排除了政府和企业的偏好而注意实质性的规范和应用分析。(3)理论—政策—实务结构。采用这种体例是考虑到基本知识的集中表述,有利于学习者在有限的时间内获得国际贸易的基本常识。

考虑到本书的读者为非国际贸易专业的学生,而他们又必须在一个规定的较短时间内掌握有关国际贸易理论、政策和实务的基本内容。因此,本书采用了第三种叙述结构,根据重点突出的原则确定了其内容结构:(1)完整阐述国际贸易的理论体系,包括古典贸易理论、新古典贸易理论和新贸易理论(第2章),(2)概述国际贸易的三种基本形式,即商品贸易、技术贸易和服务贸易的本质特征及其从属形式(第3章),从而为以下的政策和实务分析奠定概念基础。(3)对贸易政策的形式及其主要的两种形式(关税和非关税措施)进行分析,使读者对国别贸易政策的偏好有一个基本了解(第4章)。(4)对国际贸易的客观环境(世界市场)和贸易主体的操作环节分别做出介绍,包括世界市场的构成、商品贸易程序、贸易合同和贸易的操作程序和措施有一个较为完整的认识(第5,6,7章)。

(5)在最后一个部分,分别叙述了与贸易有关的投资措施,贸易一体化的基本实现形式和制定国际贸易规则的国际贸易协定与组织(第8,9,10章)。

本书的特点主要是:第一,系统性。尝试将国际贸易理论、政策和实务的基本内容和程序融为一个完整的体系;第二,新颖性。试图将国际贸易的最新进展、手段和方法汇集于一体,并做出新的综合或解释;第三,实用性。注重实证问题并力图做到分析深入浅出,行文流畅。

本书由刘朝明主编,陈绍友、张晓萌任副主编。刘朝明负责编写提纲和统稿,陈绍友协助统稿。各章作者按目录顺序排列如下:第1章由刘朝明编写;第2章由陈绍友编写;第3章由陈李梅、庄晋财编写;第4章由袁昌菊编写;第5章由张世高、李东华、谌礼强编写;第6章由袁翔珠编写;第7章由张湘江编写;第8章由张晓萌编写;第9章由王宗光编写;第10章由魏琴编写。其中,主编根据全书大纲对部分章节的内容进行了增删和修改。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参阅了许多相关文献,在附录部分一并列出,并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由于编写时间仓促,书中内容难免疏漏,还望同行专家和热心读者不吝赐教。

编 者

2002.5

目 录

第 1 章 导论

1.1 国际贸易研究的对象	1
1.2 国际贸易的基本概念	3
1.3 国际贸易理论的研究方法	8
1.4 国际贸易研究的理论前沿	14

第 2 章 国际贸易理论

2.1 古典贸易理论	17
2.2 新古典贸易理论	30
2.3 新贸易理论	38

第 3 章 国际贸易形式

3.1 商品贸易	46
3.2 技术贸易	54
3.3 国际服务贸易	61

第 4 章 贸易政策与管制措施

4.1 贸易政策形式	66
------------------	----

4.2 关税	73
4.3 非关税壁垒	85

第5章 世界市场与交易程序

5.1 世界市场	96
5.2 国际贸易交易程序	105
5.3 出口贸易的作业程序	111
5.4 进口贸易的作业程序	118

第6章 贸易条件与贸易合同

6.1 交易条件	122
6.2 贸易合同	129
6.3 贸易术语	133

第7章 出口商品的通关、运输和保险

7.1 海关与通关	136
7.2 出口商品检验与装运	140
7.3 保险与索赔	144

第8章 国际间要素流动

8.1 国际劳动力转移	149
8.2 国际土地流动	152
8.3 国际资本流动	154
8.4 国际技术流动	157
8.5 国际直接投资	161
8.6 国际间接投资	164

第9章 区域经济一体化

9.1 区域经济一体化的基本内涵	167
------------------------	-----

9.2 区域经济一体化的形成与发展	171
9.3 当前主要的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	176
9.4 区域经济一体化的影响	183

第 10 章 国际贸易协定与组织

10.1 国际贸易条约与协定	186
10.2 关税与贸易总协定	192
10.3 世界贸易组织	197

参考文献



第 1 章 导 论

国际贸易是一门应用经济学科。按照学科划分,国际贸易属于国际经济学的微观部分,而国际金融则属于国际经济学的宏观部分。但国际贸易作为独立学科又与国际经济学的微观分析有所区别,因为国际经济学的微观研究对象仅限于国际贸易理论和政策,而国际贸易则除了研究理论和政策外,还涉及到更为具体的市场分析及其运作程序。

由于国际贸易是研究国与国之间的商品和服务交换的,因而在学科性质上属于开放经济模式,但国际贸易又与开放经济模式有一定区别,因为开放经济分析是在放开国内经济的封闭性假定前提条件下的对外延伸,而国际贸易则以开放作为前提,侧重于分析国与国之间的商品交换和要素流动。从这个意义上讲,国际贸易与对外贸易也有观察角度的区别:对外贸易是从本国的立场上去研究与其他国家或地区的贸易方式、贸易政策和贸易战略;而国际贸易研究则处于中性的立场,从世界总体的角度去揭示国与国之间贸易的一般规律和方法。

1.1 国际贸易研究的对象

国际贸易(international trade)是不同国家或地区之间的商品交换。商品在这里是一个广义的范畴,主要包括货物商品(goods)和国际服务(international services)以及与贸易有关的投资(trade-related investment)和知识产权(trade-related aspects of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在传统的分析框架中,国际贸易主要以国与国之间的货物贸易作为研究对象,后来才逐步扩展到服务贸易以及与贸易有关的投资和知识产权交换。

既然国际贸易是国与国之间的商品和服务交换,因而必然涉及到国与国之

间的经济利益,由此决定了国际贸易的行为主体只能是主权国家和单独的贸易地区。由于本国政府都有保护本国产业或排斥进口的偏好,因而产生了形形色色的贸易保护主义和政策。从国际贸易的全局看,这些保护措施和政策形成了贸易壁垒,不利于扩展和推进国际贸易的正常进行。因此,在战后成立的关税与贸易总协定(GATT)和现在的世界贸易组织(WTO)都以消除贸易壁垒,推进贸易自由化作为自己的根本目标。

国际贸易产生的原因是国际分工(international division of labor)。这种分工是一个国家内部社会分工(social division of labor)的自然延伸。从历史上看,社会分工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使生产主体有了剩余产品用于交换,从而产生了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在国家政权产生以后,当一个国家的剩余产品与其他国家相交换时,国际贸易便应运而生了。在 18 世纪,斯密和李嘉图从社会分工和生产的专业化入手,论证了国家之间进行商品交换的绝对优势和相对优势,从而为国际贸易学科奠定了最初的理论基础。

在斯密和李嘉图之后,出现了一种新的国际贸易动因说——资源禀赋论(H—O 理论)。按照这种学说,一个国家参与国际分工的主要原因是由于经济资源条件的差别。如果把经济资源划分为劳动力和资本,那么,拥有劳动力资源优势的国家就将专门生产劳动密集型产品,而拥有资本资源优势的国家就将生产资本密集型产品。当这两种产品进行交换时,不同国家也就获得了各自的比较利益。从表面上看,资源禀赋论既解释了国际分工的主要原因,又从流通的角度完善了李嘉图的比较利益论,因而使它成为国际贸易新的理论依据。

但是,资源禀赋论和比较利益论都是建立在完全市场竞争的假定之上,因而与现实相去甚远。战后以来,国际贸易主要发生在工业化国家之间,且大部分商品交换还是属于同行业贸易。这个现实无论用比较利益论或资源禀赋论都无法做出圆满解释。于是,在 20 世纪 80 年代产生的新贸易理论试图用不完全竞争条件下的规模经济来回答国际贸易的动因。这种理论也承认国与国之间的差异是产生国际贸易的动因之一,但它同时也认为,经济条件相似国家之间的贸易主要是因为规模报酬递增形成的国际分工,而不是各国在资源禀赋上存在的差异。

可见,国际贸易自产生以来在理论上一围绕着国际贸易动因这个中心在不断演变。之所以会产生如此分析框架,是因为只有解决了动因问题,才能揭示出国际贸易的一般规律和方法。由此,我们可以得出国际贸易研究对象的具体范畴及其分析框架:

国际贸易理论——即回答为什么要进行国际贸易?显然,这是站在世界贸易总体的角度,从国际贸易活动的实践中提炼出真实原因。只有在这个理论前

提下,才能衍生出相适应的概念体系和分析方法。

国际贸易政策——即回答如何保护本国的贸易利益?显然,这是站在一个主权国家或单独关税区的角度来考虑问题。无论发达国家或发展中国家,贸易政策都带有一定的保护色彩。当然,这种保护倾向受到两种约束:一是多边贸易规则的约束;二是不同国家贸易政策博弈的约束。与此相关联的是国际贸易规则,即回答如何维护公平竞争秩序和实现自由贸易目标?显然,这是世界贸易组织的基本宗旨。在国际贸易规则的约束下,国际贸易政策的差异可以得到一定程度的解决或修正。

国际贸易实务——即回答怎样进行国际贸易?显然,这是一个技术问题或操作程序问题。由于从事国际贸易实务的主体是企业,因而必然受到多重约束,诸如国际贸易规则和同行业贸易规则,本国的贸易政策和贸易对象国的贸易政策,以及国际市场的竞争规则等。

1.2 国际贸易的基本概念

在对国际贸易进行理论、政策或实务分析时,往往要涉及一些具体概念,包括基本概念和从属概念。基本概念一般是对国际贸易按不同角度进行分类时派生出的具体概念,每个基本概念都包含自己特有或交叉的一些子概念。基本概念及其从属的子概念共同构成了国际贸易的概念体系。

1.2.1 货物贸易和服务贸易

货物贸易(trade in goods)和服务贸易(trade in services)是按照商品的基本形态划分的类别。货物贸易一般又称为有形商品贸易(tangible goods trade),服务贸易一般又称为无形商品贸易(intangible goods trade)。

货物贸易在联合国秘书处1985年修订的《国际贸易标准分类》(SITC)中被依次分为10大类(section)、67章(division)、261组(group)、1 033个分组(sub-group)和3 118个项目(item)。大类商品分别为:①食品和主要供食用的活动物;②饮料和烟草;③燃料以外的非食用原料;④矿物燃料、润滑油及有关原料;⑤动植物油脂及醋;⑥化学品及有关制品;⑦按原料分类的制成品;⑧机械及运输设备;⑨杂项制品;⑩没有分类的其他制品。在国际贸易统计中,一般把①~④类称为初级产品,⑤~⑧类称为制成品。

服务贸易按照 GATT1994 的定义是:服务提供者从一国境内向他国境内,通过商业现场向服务消费者提供服务活动并获得外汇收入的活动过程。国际服务贸易可以归纳为以下四种:①跨境交付,即通过电讯、邮电、因特网等信息手段实现的服务,如视听、金融和信息等;②境外消费,如接待外国旅游者和接受外国留学生等支付服务;③商业存在,这是国际服务贸易的主要形式,如到国外开办金融机构和商业机构,以及设立各种事务所等;④自然人流动,指除移民以外的各种个体服务人员的国际间流动。在上述划分基础上,WTO 将服务业分为以下 12 个部门:商务服务、通信服务、建筑和相关工程服务、分销服务、教育服务、环境服务、金融服务、健康服务、旅游服务、娱乐文化和体育服务、运输服务、其他服务。这 12 个部门又进一步细分为 160 多个分部门。

1.2.2 水平贸易和垂直贸易

水平贸易(horizontal trade)和垂直贸易(vertical trade)是依据贸易国之间经济发展水平的差别而做出的分类。

水平贸易有两重含义:一是指经济发达国家之间的产品交换;二是指工业制成品之间的相互交换。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水平贸易逐渐成为国际贸易的主流形式,即发达国家之间的贸易比重大于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之间的贸易比重,工业制成品相互贸易比重大于工业制成品与原料、初级产品之间的贸易比重。这两个比重反映国际分工格局在战后有了转折性的变化。

垂直贸易是指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之间的贸易,或国际贸易中工业制成品与原料、初级产品之间的交换。从不同国家的经济发展水平看,发达国家主要出口工业制成品,进口原料品;发展中国家则相反,它不仅是发达国家的原料供给者,也是工业制成品的销售市场。从产出的角度看,工业制成品与原料、初级产品在生产过程上有垂直联系,彼此互为市场,因而称之为垂直贸易。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前,垂直贸易是国际贸易的主流形式,在战后则让位于水平贸易。

1.2.3 双边贸易和多边贸易

双边贸易(bilateral trade)和多边贸易(multilateral trade)是根据贸易参加国的数量而划分的贸易形式类别。

双边贸易是指两个贸易伙伴国之间用双边支付结算的方式进行的贸易。双边贸易是外汇管制的产物。由于货币不能自由兑换,因贸易而发生的应收应付

货款不能用现汇支付,只用记账抵冲;一国对另一国的出口债权,只能用以抵偿对另一国的进口债务。战后以来,随着各国逐步放松外汇管制,单纯的双边贸易支付逐步减少。此外,双边贸易也可泛指两个国家之间的贸易往来关系。

多边贸易是各国在多边结算基础上进行的贸易。在这个结算体系中,每个国家的出口可以用来支付从其他国家的进口,即贸易收支之间、贸易外收支之间可以互抵,贸易收支与贸易外收支之间也可以互抵。如果多边贸易结算只限于3个国家,则称为三角贸易(triangular trade)。多边贸易结算如果出现入超或出超不能互抵,则逆差国可以用贸易外项目进行多边结算。如果进行贸易外项目结算后还有余额,逆差国最终必须支付现汇。

多边贸易也通常用来泛指各国间的贸易关系。在1947年成立的关税与贸易总协定(GATT)就是以削减关税为宗旨的多边贸易体系。GATT的缔约方从最初的23个国家扩展到后来的129个国家或地区,形成了一个庞大的多边贸易体系。1995年建立的世界贸易组织(WTO),也是一个多边贸易协定体系,到2001年已吸收了144个成员方。这些成员方之间的贸易关系不仅包括货物贸易,还包括服务贸易,以及与贸易有关的投资和知识产权领域。它们之间的贸易关系不仅包括了双边贸易,而且还要求成员方之间必须遵守多边贸易协定的规则。

1.2.4 出口贸易和进口贸易

出口贸易(export trade)和进口贸易(import trade)是根据一个国家贸易货物的流向而做出的划分类别。

出口贸易是指本国产品输出到其他国家或国际市场。出口贸易是从本国商品存量向外汇转形的贸易形式,即出口意味着本国商品存量的减少,但通过出口可以换取更多的外汇收入。一国出口的商品,除本国原产品外,还包括本国使用进口原材料制成的加工产品。前者称之为原产品出口贸易,后者则称之为加工产品出口贸易,或者称为加工贸易(improvement trade)。在开放经济体制下,一个国家为了更多地参与国际市场竞争和赚取外汇,往往采取鼓励和支持出口贸易的政策和措施。

进口贸易是指外国产品输入到本国市场销售。进口贸易是从外汇储备向外国商品存量转形的贸易形式,即进口意味着本国外汇储备的支出,但通过进口可以换取本国市场缺乏或需要补充的商品。从这个意义上讲,进口依赖于出口,因为只有出口换取了外汇,才能用外汇购买需要进口的商品。一个国家在出口小

于进口的条件下,或出于保护本国产业的目的,往往采取关税或非关税措施来限制进口。正因为如此,不同国家的贸易政策难免带有不同程度的歧视进口的偏向。

1.2.5 总贸易和专门贸易

总贸易(general trade)和专门贸易(special trade)是以国境或关境划分进出口的贸易形式。

总贸易是以国境为标准划分的进出口贸易。从进口方面看,凡是进入本国国境的货物,不论是否完税或结关,一律计入进口货物。总进口货物主要包括:

- 1)输入国内供个人消费和生产上使用的货物;
- 2)进入保税区需进一步加工改制的货物;
- 3)进入保税区和自由贸易区的进口货物。

从出口方面看,凡离开本国国境的货物一律计入出口货物,主要包括:

- 1)本国原产品出口货物;
- 2)本国加工贸易出口货物;
- 3)从保税区和自由贸易区输出的货物。

总出口额加上总进口额就是一国的总贸易额。

专门贸易是以关境为标准划分的进出口贸易。关境(custom frontier)是统一执行海关法令的领域。由于保税区、自由贸易区、自由港等都不属关境的范围,所以,关境领域小于国境。但如果若干国家缔结关税同盟时,关境领域则大于国境。从进口方面看,专门进口包括:

- 1)输入国内供个人消费或生产上使用的货物;
- 2)从保税区和自由贸易区进入国内的货物;
- 3)进入保税区加工改制的进口货物。

专门出口则包括:①本国货物出口;②本国原产品出口货物;③从保税区输出的货物。

目前,联合国公布的各国贸易额都分别注明是总贸易额或专门贸易额。美国是世界上惟一执行总贸易和专门贸易双重统计标准的国家。日本、加拿大、澳大利亚、俄罗斯和前东欧国家采用总贸易标准。德国、意大利、瑞士等欧洲国家采用专门贸易标准。

1.2.6 直接贸易和间接贸易

直接贸易(direct trade)和间接贸易(indirect trade)是商品生产国与商品消费国之间的贸易。

直接贸易是指商品生产国把货物输出到消费国,对生产国这是直接出口,对消费国这是直接进口。直接贸易的特点是:

- 1)生产国(卖方)和消费国(买方)直接签订购买合同;
- 2)卖方由本国法人担任,没有其他国外中介商参与;
- 3)货物由生产国直接运送到消费国,不需转口贸易。

间接贸易是指经由国外中间商参与的生产国与消费国之间的贸易。中间商(middleman)是指住在生产国和消费国以外的外国经营者。经由中间商成交的两国(卖方和买方)贸易,对卖方来说是间接出口,对买方来说是间接进口。

1.2.7 过境贸易和转口贸易

过境贸易(transit trade)和转口贸易(entrepot trade)是指两国之间的贸易是否通过第三国国境。

过境贸易是指商品从出口国到进口国需要经过第三国国境。这种贸易方式又分为直接过境和间接过境两种。如果外国商品经过第三国只是转运关系,不在本国海关仓库存放就叫直接过境。如果外国商品运到国境后存放在海关仓库,未经加工又从仓库提出运出国境,就叫做间接过境贸易。过境贸易使过境国家可获得各种过境收入,如运费、保险费、佣金、装卸费、保管费、改装费等。根据这一性质,过境贸易又称为转运贸易(transshipment trade)。

转口贸易是指两国之间经由第三国贸易商分别签订进出口合同所进行的贸易。这种贸易方式对第三国来说即是转口贸易,又叫做中转贸易(intermediary trade)。转口贸易发生的原因是由于某些国家或地区具有地理区位和贸易制度优势,对其他国家或地区来说适合于做货物集散地或销售中心。世界上一些城市或地区如伦敦、鹿特丹、勒阿弗尔、新加坡、香港等都是转口贸易十分发达的地区。

转口贸易与过境贸易的区别在于:前者有第三国的贸易商参与,而不论货物是否经由第三国运送;后者则无第三国的贸易商参与,它也不列入本国的进出口统计内。

1.2.8 现汇贸易和对等贸易

现汇贸易(cash trade)和对等贸易(counter trade)是按照清偿工具或结算方式不同而加以区别的贸易方式。

现汇贸易是以货币作为清偿工具的贸易。这是指进口商购买出口商的产品必须以现汇进行支付或结算。目前,在国际贸易中可作为清偿支付工具的货币主要有美元、欧元、日元和英镑等。我国与西方国家的贸易一般都是以现汇作为清偿工具。

对等贸易是以货物作为相互清偿工具的贸易。对等贸易的具体方式大致有:

1)易货贸易(barter trade),即贸易双方以货物经过计价作为清偿工具的贸易;

2)补偿贸易(compensation trade),即进口方利用出口方信贷购进设备、原料、技术等投入生产加工,最后以产品作为清偿工具的贸易方式;

3)协定贸易(trade by agreement),即两国间根据双边换货协定、支付协定和清算协定,不经过现汇支付清算,而是以进出口货物相互抵冲的贸易方式;

4)抵偿贸易(offset trade),即卖方承担向买方购买货物以作为清偿工具的贸易方式;

5)转手贸易(switch trade),又称为三角贸易,指在双边清算贸易中,顺差方利用账户盈余用以支付从第三方的进口,而第三方获得资金后必须购买逆差方的产品。

可见,这种贸易方式是以转手贸易商的居间活动使进口商和出口商的贸易达成平衡。

1.3 国际贸易理论的研究方法

国际贸易理论体系是建筑在“三段论”的基础上,即从原因(国际贸易为什么会发生)入手,引出过程(贸易要素产生了何种变化),然后过渡到结果(贸易格局处于怎样的状态)。与此相匹配的研究方法是:用抽象分析方法来解释国际贸易的动因;用比较静态方法来描述贸易要素的组合及其变化;用一般均衡方法来归纳或总结国际贸易的基本格局。

上述方法论体系可用图 1.1 来做简明表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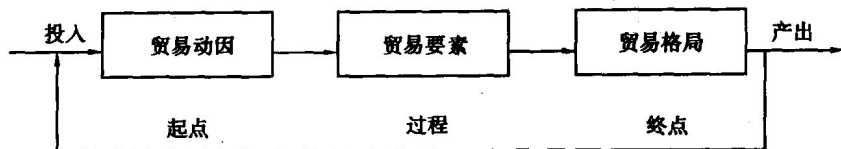


图 1.1 国际贸易的分析路线

图 1.1 可以看做是一个理论研究的投入产出模型。在这个模型中,投入要素是研究国际贸易的分析工具,产出结果则是一定性状的国际贸易格局。无论从逻辑或实践的角度讲,对贸易动因的解释决定了贸易要素的组合和贸易格局的性状;反过来,贸易格局任何新变化又会对贸易动因的解释做出新的修正。这一分析路线也符合黑格尔的逻辑,即起点与终点同一的命题。

1.3.1 抽象分析方法

国际贸易研究的起点是用抽象分析方法来揭示国际贸易的动因。由于国际贸易的参加国有很多,因而需要假定两个国家作为贸易双方的原形;又由于两个国家提供的商品数量和种类庞杂,又需要假定两种可供市场交换的产品原形;又由于国际贸易是建立在相对价格差的基础上,因而还需要深入探讨形成相对价格的供需因素。为了表述供给因素,就需要引入生产可能性曲线(如图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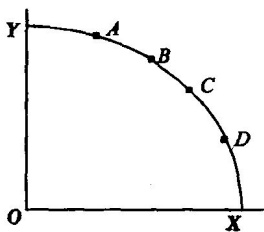


图 1.2 生产可能性曲线

生产可能性曲线表述了一个国家利用资源生产两种产品(X 和 Y)的不同数量组合(A, B, C, D)。

生产可能性曲线的形状取决于生产商品的机会成本,即在一定资源容量的条件下,增加一种产品的生产而必须放弃的其他产品的数量。从图 1.2 看, X 产品的机会成本=减少的 Y 产品数量/增加的 X 产品数量。有了这个概念,我们可以画出不同社会成本条件下的生产可能性曲线(如图 1.3)。

在图 1.3 中,不变的机会成本是建立在一种要素投入和生产率不变的假定基础上;递增的机会成本则假定有两种要素(如劳动力和资本)投入且生产率固定;递减的机会成本在两种要素投入的成本都下降的前提下就有可能发生。

再从需求方面考察,一般可以用无差异曲线来表达人们的消费偏好(如图 1.4)。